江苏阳光股份有限公司2007年度报告摘要

(上接D16版)

2007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0.59亿元,同比增加20.91%,达到预期目标。2008年,公司将立足主业,提高生产、管理、营销、技术水平,主营业务收入和净利润在2007年的基础上努力实现双增长。另外,加快实现宁夏阳光硅业有限公司首期多晶硅项目的投料生产,以期早日实现新的利润增长点。

3、公司为实现未来发展战略所需的资金需求及使用计划,资金来源情况

2008年,公司将致力于主营业务的品牌建设和产品质量的提高,加快利用特种天然纤维开发生产高档精纺面料技术改造项目以及多晶硅新能源项目的建成投产。多晶硅项目作为公司新的利润增长点,具有高投入高回报的特征,公司将继续与银行等金融机构保持良好的合作关系,开拓多种融资渠道。

4、对公司未来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实现产生不利影响的所有风险因素以及已(或拟)采取的对策和措施

在资源竞争、汇率波动和消费升级的多重作用下,世界羊毛主体市场出现一幅热气腾腾景象,服装(精纺)类用毛供求强劲向上,价格"震荡上扬"贯穿着全年运行主轨迹。公司作为行业龙头企业,在保证产品质量的同时会积极通过提价向下游转移部分汇率风险,以减缓原材料价格震荡上行带来的成本的增加。

6.2 主营业务分行业、产品情况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行业或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利润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营业利润率比上年增减(%)
分行业						
毛纺	1,966,698,456.51	1,647,924,529.34	16.21	42.17	46.52	减少2.18个百分点
服装	501,139,221.80	419,424,847.16	16.30	−10.61	−12.85	增加2.14个百分点
外贸	372,724,213.77	343,408,285.04	7.87	−15.44	−16.16	增加0.80个百分点
电、汽	72,599,551.08	79,808,961.17	−9.93	39.68	35.50	增加23.24个百分点

6.3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境内	722,171,939.91	11.37
境外	2,190,989,503.25	23.18

6.4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5 非募集资金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6 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7 董事会本次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本年度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以2007年12月31日总股本963967744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8.5股。本年度利润不分配。

公司本报告期内盈利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内盈利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预案的原因	公司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根据公司目前投资的宁夏阳光多晶硅项目发展的需要,考虑到公司流动资金的情况,为实现公司长期、持续的发展目标,公司决定2007年度不进行现金利润分配。	公司未分配利润主要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和公司再投入。

§7 重要事项

7.1 收购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交易对方或最终控制方	被收购资产	购买日	收购价格	自购买日起至本年末为公司贡献的净利润	本年初至本年末为公司贡献的净利润(适用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是否为关联交易(如是,说明定价原则)	所涉及的资产产权是否已全部过户	所涉及的债权债务是否已全部转移
宁夏新都文化科技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银川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887.5万股股权	2007年8月29日	1,358			否	是	是

7.2 出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交易对方	被出售资产	出售日	出售价格	本年初起至出售日该出售资产为公司贡献的净利润	出售产生的损益	是否为关联交易(如是,说明定价原则)	所涉及的资产产权是否已全部过户	所涉及的债权债务是否已全部转移
上海凯威服饰有限公司	上海阳光商厦有限公司的90%股权	2007年10月27日	2,194.95	−22.86	0	否	否	否
江苏阳光集团有限公司	江苏阳光太阳能电力有限公司的62%股权	2007年8月27日	2,480	−292.89	0	是,协议定价	是	是

1)、鉴于阳光商厦近几年经营效益一般,公司近三年累计净利润仅为65.57万元。同时该公司所有营业场地已由本公司全部出租,阳光商厦已无场地经营。公司为理顺主业并回收资金,决定将持有的90%阳光商厦股权2194.95万元出让。 本次交易出售价格为公司对阳光商厦投资股权截止2006年12月31日净资产2194.95万元。本次交易公司未有损失,对本公司2007年度及以后年度的收益不会产生不利影响。至报告期末,尚未完成变更手续。

2)、但根据发电试验进度,预计使它成为一个市场产品,需要一个相当长的时间。为规避风险,保护股东利益最大化,经董事会研究决定并征得大股东江苏阳光集团有限公司同意,决定将持有的太阳能公司62%的股权,以注册资本248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大股东江苏阳光集团有限公司,大股东江苏阳光集团有限公司承诺,将继续进行试验,如果该光伏产品一旦成功并上市销售,大股东立即以2480万元的转让价格将62%的股权转让给江苏阳光股份有限公司,以扶持上市公司规避风险,做大做强。不影响公司业务连续性、管理层稳定性. 未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至报告期末,该事项已办理完毕工商手续。

7.3 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7.4 重大关联交易

7.4.1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向关联方销售产品和提供劳务		向关联方采购产品和接受劳务	
	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江阴阳光中传毛纺织有限公司	279.92	3.84	2,011.43	3.97
江苏阳光新桥热电有限公司	0	0	24,252.18	94.71
江阴胜海实业有限公司	639.11	8.80	0	0
江阴丰源碳化有限公司	333.58	4.15	0	0
江苏阳光集团有限公司	12,205.37	6.00	0	0
合计	13,457.98		26,263.61	

其中:报告期内公司向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金额12,482,900元。

7.4.2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向关联方提供资金		关联方向上市公司提供资金	
	发生额	余额	发生额	余额
江苏阳光集团有限公司	17,994.32	0	17,994.32	0
江阴阳光中传毛纺织有限公司	2,340.79	0	2,277.46	39.40
江苏佳思丽时装有限公司	12,902.16	0	14,872.19	169.59
江苏阳光服饰有限公司	56,266.32	35.98	54,279.81	0
江苏阳光进出口有限公司	23,368.44	0	23,413.18	661.26
江苏庞贝制衣有限公司	52,015.38	0	55,445.36	414.61
江阴施威特毛纺织有限公司	22,316.41	0	27,935.45	4,955.27
江苏阳光太阳能电力有限公司	2,735.52	0	35,936.31	0
江苏阳光新桥热电有限公司	39,329.00	5,486.07	33,842.93	0
江苏阳光东升进出口有限公司	14,875.90	843.84	13,625.36	0
合计	279,622.37	6,365.89	244,144.24	6,240.13

其中:报告期内上市公司向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提供资金的发生额203,351,100元,余额0元。

7.4.3 2007年资金被占用情况及清欠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止2007年末,上市公司未完成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的清欠工作的,董事会提出的责任追究方案

□适用 √不适用

7.5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受托人	委托金额	委托期限	报酬确定方式	实际收益	实际收回金额
江阴顺丰生态园林有限公司	36,000	2007年12月29日~2008年12月29日	贷款年利率10%		
合计	36,000	/	/		

7.6 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7.6.1 公司或持股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名称	承诺事项	承诺履行情况
江苏阳光集团有限公司	(1)承诺持有的非流通股自获得上市流通权之日起,在36个月内不上市交易或转让;(2)36个月后,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股份合计占江苏阳光总股本的比例在12个月内不超过百分之五、24个月内不超过百分之十;(3)在江苏阳光临时股东大会暨相关股东会议审议通过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并实施的首个交易日起两个月内,江苏阳光集团有限公司将以自有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的交易方式增持江苏阳光股份公司社会公众股不少于4000万股股票。在增持计划完成后6个月内不出售所增持的股份,并将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在增持期内送股、转增股本,自股票除权之日起,相应调整增持数量下限。(4)在江苏阳光临时股东大会暨相关股东会议审议通过股权分置改革方案、中国证监会对回购备案无异议、回购报告书刊登后的首个交易日起六个月内,江苏阳光股份有限公司将以自有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本公司不超过3000万社会公众股,然后依法予以注销。回购股份的价格参照公司经营状况和每股净资产,以公司2005年度第三季度每股净资产2.46元为参照,本次回购价格最高不超过3.00元/股。在回购期内送股、转增股本或现金分红,自股价除息之日起,相应调整回购价格及数量上限。(5)在本公司临时股东大会暨相关股东会议通过股权分置改革及回购议案之日起90日内,如本公司主要债权人提出债权担保要求,将为本公司履行偿还有关债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6)由于江苏阳光集团有限公司在对价安排完成后,附加了增持江苏阳光股份有限公司社会公众股不少于4000万股股票的承诺,因此,江苏阳光集团有限公司将拟用10000万元人民币来增持股份。在江苏阳光临时股东大会暨相关股东会议审议通过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并实施的首个交易日前一工作日之前,先将其中的5000万元存放于保荐机构海通证券设立的保证金专户;在江苏阳光临时股东大会暨相关股东会议审议通过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并实施的首个交易日起20日内,再将剩余的5000万元存放于保荐机构海通证券设立的保证金专户。	严格履行
江阴市盛银投资有限公司	(1)承诺持有的非流通股股份自获得上市流通权之日起,在12个月内不上市交易或者转让,在上述禁售期满后的第一个12个月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原非流通股股份数量占江苏阳光股份总数的比例不超过百分之五,在24个月内不超过百分之十;(2)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的股份数量达到公司股份总数百分之一的,自该事实发生之日起两个工作日内将及时履行公告义务。	严格履行
江阴赛特科技有限公司	承诺持有的非流通股股份自获得上市流通权之日起,在十二个月内不上市交易或者转让。	严格履行

7.6.2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关于江苏阳光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诉宁波罗蒙制衣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罗蒙公司")案件的终审判决情况:1、撤销江苏省无锡市中级人民法院(2006)锡民二初字第0047号民事判决。2、罗蒙公司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10日内支付本公司货款11897008.58元以及该款自2006年2月21日起至实际给付之日止按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利率计算的利息。

一审案件受理费71645元,其他诉讼费26933元,诉讼保全费63020元,合计161598元,由罗蒙公司负担155961元,由本公司负担5637元。二审案件受理费71645元,其他诉讼费(即法院专递费用)300元,合计71945元,由罗蒙公司负担69435元,由本公司负担2510元。(详见2007年2月27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至报告期末,已执行完毕。

关于本公司诉罗蒙公司案件的申请再审情况:罗蒙公司为与本公司买卖合同纠纷一案,不服江苏省高级人民法院于2007年2月6日作出的(2006)苏民二终字第0319号民事判决,向江苏省高级人民法院申请再审。江苏省高级人民法院经审查决定立案受理,本案将于2007年6月5日召开审查听证会。(详见2007年5月25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

关于本公司罗蒙公司案件的申请再审情况:收到江苏省高级人民法院(2007)苏民二审监字第025号民事裁定书:驳回宁波罗蒙制衣有限公司的再审申请。(详见2007年9月7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

本公司收到浙江省奉化市人民法院作出的(2006)奉民二初字第204号民事裁定书:本院在审理原告宁波罗蒙制衣有限公司与被告江苏阳光股份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一案中,原告宁波罗蒙制衣有限公司于2007年10月30日向本院提出撤诉申请。裁定如下:准许原告宁波罗蒙制衣有限公司撤回起诉。本案诉讼费77279元,减半收取38640元,保全费34392元,合计73032元,由原告宁波罗蒙制衣有限公司负担。(详见2007年11月7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

7.8 其它重大事项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7.8.1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8.2 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8.3 持有非上市金融企业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所持对象名称	初始投资金额	持有数量	占该公司股权比例	期末账面值	报告期损益	报告期所有者权益变动	会计核算科目	股份来源
银川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3,780,000	8,875,000	1.2					通过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受让
合计			−				−	−

7.8.4 买卖其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监事会报告

(一)监事会的工作情况

1、2007年3月31日,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1)审议通过《公司2006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审议通过公司2006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3)审议通过公司2007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2、2007年4月24日,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1)审议通过公司2007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3、2007年8月11日,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1)审议通过公司2007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4、2007年10月25日,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1)审议通过公司2007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依法列席了公司历次股东大会和董事会。

(二)监事会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的独立意见

董事会能够严格按照《证券法》、《公司法》及有关法规和制度进行规范化运作,本着审慎经营、有效防范化解资产损失风险的原则,工作认真负责,决策科学合理,决策程序规范合法,公司的内控制度继续完善并得到切实执行。监事会在监督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情况时,未发现任何违法违规的行为,亦未发现任何损害股东权益的问题。

(三)监事会对检查公司财务情况的独立意见

监事会认真审查了公司董事会准备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公司2007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公司2007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经审计的2007年度财务报告等有关材料。监事会认为:公司2007年度的财务决算报告真实可靠,公司财务结构合理,财务状况良好;江苏公证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及所涉及事项是客观公正的,真实反映了公司2007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四)监事会对公司最近一次募集资金实际投入情况的独立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未募集资金。

(五)监事会对公司收购出售资产情况的独立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收购出售资产交易价格合理。没有任何高级管理人员或掌握公司内幕信息的人员进行内幕交易,无损害部分股东的权益或造成公司资产流失的行为。

(六)监事会对公司关联交易情况的独立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因客观情况所发生的关联交易均按有关关联交易协议执行,定价公平,未发现损害本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七)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意见的独立意见

本年度江苏公证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公司年度报告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八)监事会对公司利润实现于预测存在较大差异的独立意见

公司未对报告期内利润实现数进行预测。

监事会认为公司依法运作、公司财务情况、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公司收购、出售资产交易和关联交易不存在问题。

§9 财务报告

9.1 审计意见

财务报告	□未经审计 √审计
审计意见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标意见

审计意见全文

审计报告

苏公W[2008]A135号

江苏阳光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江苏阳光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阳光)财务报表,包括2007年12月31日合并资产负债表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07年度合并利润表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是江苏阳光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设计、实施和维护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报;(2)选择和运用恰当的会计政策;(3)作出合理的会计估计。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我们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我们认为,江苏阳光财务报表已经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江苏阳光2007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及2007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江苏公证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中国注册会计师:柏凌菁、祝祥军

中国无锡

2008年3月9日

9.2 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07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江苏阳光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098,043,844.15	838,356,328.34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8,038,224.05	35,883,972.49
应收账款		265,835,896.07	317,041,257.55
预付款项		1,512,296,960.96	339,097,263.74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40,380,295.50	774,549,133.6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346,624,174.92	237,651,081.5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62,742,278.41	5,560,147.01
流动资产合计		3,853,961,674.06	2,548,139,184.34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16,029,061.53	84,107,296.25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580,791,051.44	1,651,120,633.61
在建工程		84,753,183.63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43,997,076.69	151,137,516.06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3,148,979.82
递延所得税资产		8,961,069.55	12,548,232.53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934,531,442.84	1,902,062,658.27
资产总计		5,788,493,116.90	4,450,201,842.6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020,337,728.45	1,244,736,133.89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490,000,000.00	240,000,000.00
应付账款		148,096,323.59	118,598,915.23
预收款项		102,756,946.62	108,310,726.8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55,615,632.28	44,700,379.82
应交税费		29,191,033.53	7,166,128.98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38,415,956.01	45,213,447.36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5,764,340.50	3,040,263.42
流动负债合计		2,890,177,960.98	1,811,765,995.5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15,723,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15,723,000.00	
负债合计		2,905,900,960.98	1,811,765,995.5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963,967,744.00	963,967,744.00
资本公积		819,576,576.94	819,576,576.94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112,746,364.88	102,594,856.57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722,735,311.62	581,169,754.43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619,025,997.44	2,467,308,931.94
少数股东权益		263,566,158.48	171,126,915.17
所有者权益合计		2,882,592,155.92	2,638,435,847.1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788,493,116.90	4,450,201,842.61

公司法定代表人:陈丽芬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徐霞 会计机构负责人:徐霞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07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江苏阳光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33,295,267.77	458,982,042.69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600,000.00	35,783,972.49
应收账款		177,875,920.72	152,245,822.81
预付款项		1,151,901,565.39	286,973,767.90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49,969,997.43	778,047,725.12
存货		255,585,540.42	134,316,038.1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60,000,000.00	
流动资产合计		2,830,228,291.73	1,846,349,369.15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784,862,590.39	521,662,802.12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290,598,953.57	1,402,357,980.15
在建工程		69,171,288.63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13,058,915.09	118,058,085.77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8,329,905.07	7,790,143.28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266,021,652.75	2,049,869,011.32
资产总计		5,096,249,944.48	3,896,218,380.4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857,318,419.45	1,087,071,574.53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510,000,000.00	240,000,000.00
应付账款		46,506,241.67	42,488,764.44
预收款项		68,979,273.84	76,388,519.63
应付职工薪酬		30,644,196.45	23,794,575.20
应交税费		21,615,425.47	6,065,698.65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70,830,321.24	50,025,238.9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5,531,812.54	2,797,838.42
流动负债合计		2,611,425,690.66	1,528,632,209.7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15,723,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15,723,000.00	
负债合计		2,627,148,690.66	1,528,632,209.7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963,967,744.00	963,967,744.00
资本公积		819,827,482.53	819,827,482.53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112,746,364.88	102,594,856.57
未分配利润		572,559,662.41	481,196,087.6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469,101,253.82	2,367,586,170.7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5,096,249,944.48	3,896,218,380.47

公司法定代表人:陈丽芬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徐霞 会计机构负责人:徐霞

合并利润表
2007年1−12月

编制单位:江苏阳光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3,059,113,949.34	2,530,177,583.90
其中:营业收入		3,059,113,949.34	2,530,177,583.90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879,673,491.02	2,429,505,922.76
其中:营业成本		2,568,753,085.54	2,146,400,197.18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20,348,177.24	14,072,029.42
销售费用		58,258,263.09	68,048,539.95
管理费用		139,503,109.36	122,941,200.35
财务费用		95,499,184.74	65,493,037.80
资产减值损失		−2,688,328.95	12,550,918.06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6,221,165.28	27,086,326.6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15,661,623.60	127,757,987.75
加:营业外收入		2,429,036.80	765,558.25
减:营业外支出		4,260,097.84	12,967,186.88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4,260,097.84	12,860,165.74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13,830,562.56	115,556,359.12
减:所得税费用		26,380,283.98	2,867,902.2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87,450,278.58	112,688,456.8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58,220,087.07	92,925,704.33
少数股东损益		29,230,191.51	19,762,752.52
六、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1641	0.0964
(二)稀释每股收益		0.1641	0.0964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

公司法定代表人:陈丽芬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徐霞 会计机构负责人:徐霞

母公司利润表
2007年1−12月

编制单位:江苏阳光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1,980,005,069.48	1,532,087,446.98
减:营业成本		1,719,626,944.00	1,343,165,395.78
营业税金及附加		19,859,537.68	13,565,190.89
销售费用		22,101,057.93	23,596,971.58
管理费用		92,793,477.72	80,796,294.95
财务费用		83,506,251.52	51,315,877.16
资产减值损失		9,295,509.06	270,406.13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4,464,188.27	65,750,436.5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17,286,479.84	85,127,747.02
加:营业外收入		2,045,389.88	24,990.51
减:营业外支出		4,125,590.35	12,926,382.82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净损失		4,125,590.35	12,826,382.82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15,206,279.37	72,226,354.71
减:所得税费用		13,691,196.25	2,239,060.9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1,515,083.12	69,987,293.81

公司法定代表人:陈丽芬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徐霞 会计机构负责人:徐霞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07年1−12月

编制单位:江苏阳光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272,459,559.63	2,897,559,250.6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54,698,051.55	77,457,342.4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37	819,378,814.80	19,524,759.6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146,536,425.98	2,994,541,352.7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049,048,684.43	1,981,812,499.16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44,318,631.48	268,385,943.22
支付的各项税费		71,902,332.32	52,105,610.9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38	108,174,323.73	912,476,182.5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473,443,971.96	3,214,780,235.8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73,092,454.02	−220,238,883.0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937,412.5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9,542,300.00	33,208,19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23,386,382.25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2,928,682.25	36,145,602.5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32,801,184.48	147,481,038.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374,145,6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06,946,784.48	147,481,038.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64,018,102.23	−111,335,435.5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95,434,051.80	25,2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95,434,051.80	25,2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157,899,831.45	2,335,654,784.93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39	10,17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263,503,883.25	2,360,854,784.9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368,331,857.01	1,803,983,966.04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03,400,234.94	71,209,951.57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17,025,000.00	13,00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40	77,92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49,652,091.95	1,875,193,917.6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13,851,791.30	485,660,867.3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6,906,370.66	−3,009,781.3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6,019,772.43	151,076,767.3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86,142,666.01	635,065,898.6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41	902,162,438.44	786,142,666.01

公司法定代表人:陈丽芬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徐霞 会计机构负责人:徐霞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07年1−12月

编制单位:江苏阳光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090,942,842.05	1,689,529,778.51
收到的税费返还		11,403,079.16	9,738,176.2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